新冠奥密克戎病毒持续变异

对老年人和基础病人群威胁仍较大

近期国内部分地区新冠肺炎感染者的基因测序结果显示,病毒分别属于奥密克戎变异株的多个不同亚分支。病毒学专家表示,新冠病毒持续变异,与此前流行的奥密克戎毒株相比,传播力和致病力并未减弱,对老年人和基础病人群仍具较大威胁。

8月9日,拉萨通报当地疫情的感染病毒为奥密克戎BA.2.76亚分支。10日,乌鲁木齐通报当地疫情的感染病毒为奥密克戎BA.5.2亚分支。16日,西安通报当地有确诊病例感染病毒为奥密克戎变异株BA.5.1.3亚分支。

中国疾控中心病毒学首席专家董小平表示,部分奥密克戎变异株亚分支的免疫逃逸能力出现明显增强,人群发生再次感染的风险有所增加,这给防控工作带来了更大挑战。

“第九版新冠肺炎防控方案关注到了新变异株的监测和溯源问题,比如病毒基因变异的监测。”董小平介绍,新冠肺炎疫情处置过程中第一个关键要素就是“早发现”,所以在第九版防控方案中开展了人、物、环境等8大类多渠道的监测预警。这些要求落实到位,对奥密克戎变异株防控是行之有效的。

董小平介绍,国内外专家认为现行的疫苗接种对奥密克戎变异株多个亚分支仍然有效,尤其对于老年人和基础病人群而言,进行疫苗接种特别是加强针的接种,仍然是最有效的预防措施。

据新华社

疫情防控小知识,要记牢!

常态化疫情防控仍需大家的坚持,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线,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十条措施请牢记

第一:不麻痹、不大意。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在疫情防控方面,一个小小的疏忽,就可能毁掉来之不易的抗疫成果。不麻痹、不松懈、不大意,坚持做好防护,才能阻断新冠病毒传播。

第二:戴口罩、要坚持。

科学佩戴口罩是预防呼吸道传染病最有效的措施之一。尤其是前去公共场所、密闭空间,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务必正确佩戴口罩。

第三:打喷嚏、讲礼仪。

咳嗽、喷嚏时产生的飞沫常常携带病毒,可直接或间接导致病毒传播。因此,咳嗽、喷嚏时一定要用纸巾、手绢来捂住口鼻。

第四:勤洗手、讲卫生。

勤洗手、讲卫生是保证身体健康最重要的方法。饭前便后、接触外界物品后,触摸口眼鼻之前,请务必认真清洗双手,遵循七步洗手法,用肥皂(洗手液)和流水搓揉至少20秒。

第五:常通风、不可少。

开窗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流动,可有效降低空气中病毒和细菌的浓度,减少疾病传播风险。每天应开窗通风2-3次,每次20-30分钟,尤其是密闭的空调房一定要定期开窗通风。

第六:一米距、更安全。

呼吸道传染病主要通过近距离呼吸道飞沫传播,保持一米以上社交距离可在一定程度上预防病毒感染。守住一米线,出行勿拥挤,保持安全距离,于人于己都有益。

第七:少出门、不聚集。

公共场所人员多、流动大,聚餐、聚会易导致呼吸道传染病传播。因此人多场所尽量不要去,拥挤场所要回避。少出门、不扎堆。

第八:打疫苗,很重要。

接种疫苗是预防疾病最经济、最有效、最便捷的手段。防控新冠病毒,接种疫苗和个人防护一个都不能少。凡是符合接种条件的人员要积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为构建免疫屏障贡献一臂之力。

第九:讲科学、强免疫。

饮食营养均衡、适度运动锻炼,坚持规律作息,不熬夜,保证睡眠充足,保持良好心态,可以有效增强人体免疫力。

第十:有症状,早就医。

主动做好健康监测,如有发热、咳嗽等症状,及时前往发热门诊就诊,途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不隐瞒、不回避,并遵医嘱留观排查。

来源:广州日报

单位和个人应履行哪些防疫义务和责任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规定,单位和个人主要有以下义务:

一是一切单位和个人,必须接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有关传染病的调查、检验、采集样本、隔离治疗等预防、控制措施,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二是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医疗机构报告;

三是不得编造、传播有关突发事件事态发展或者应急处置工作的虚假信息;

四是服从人民政府发布的决定、命令,配合人民政府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做好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并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所在地的疫情防控工作;

五是公民个人应当服从人民政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或者所属单位的指挥和安排,配合人民政府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积极参加应急救援工作,协助维护社会秩序。不履行上述法律法规规定义务的单位和个人,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来源:中国西藏新闻网

因违反疫情防控规定

乐清9人被查处,其中2人被行拘

以案说“责”

根据温州乐清市防控办通报,今年8月至今,有9名居家隔离观察对象违反疫情防规定被依法严处,其中2人被依法予以行政拘留。

今年8月,虹桥镇的王某某(男,43岁)居家隔离期间,在疫情防控部门工作人员明确告知居家隔离期间不得外出的情况下,仍摘下手环,私自驾车从家中外出,违反居家隔离观察相关规定,并故意隐瞒事实,给疫情防控工作带来风险隐患,被公安机关第一时间查获,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的规定。目前,王某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

今年9月,北白象镇杨某某(男,36岁)居家隔离期间,在疫情防控部门工作人员明确告知居家隔离期间不得外出的情况下,违反疫情防控管控规定,全程佩戴手环,擅自离开住处外出,并故意隐瞒事实,被公安机关及时查获。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的规定。目前,杨某某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待集中隔离结束后执行。

乐清市防控办提醒,居家隔离观察对象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尤其在居家隔离期间不得私自外出,更不能私自取下手环,给疫情防控工作带来风险隐患。违反相关规定,不服从管理的,一律予以行政处罚;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疫情防控,人人有责,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需要每个人的共同参与,要认真履行好疫情防控责任和义务,共同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

来源:浙江在线

义乌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开征集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的公告

为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加强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切实将民生实事选准办好。市政府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公开征集2023年度义乌市民生实事项目,具体公告如下:

一、征集日期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10月20日止。

二、征集内容

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主要包括教育文化、卫生医疗、创业就业、社会保障、交通出行、食品安全、住房保障、城乡管理、养老助残、社会治安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事项(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律途径解决的事项,以及其他如举报、信访等事项,请通过其他相应渠道解决)。

三、征集原则

(一)普惠性。应着眼全体市民福祉,突出民生实事公共属性,符合群众关注度高、覆盖面广、受益面大等特点,让大多数群众受惠受益。

(二)实效性。应紧紧围绕民生需求,聚焦广大群众呼声强烈、急需解决的现实问题,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易感知、得实惠,具有较强的社会效益。

(三)可行性。应充分考虑我市实际,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可操作性强,经过努力能够在2023年当年实施、当年完成、当年见效或取得阶段性成效,可评可测可监督。

四、征集方式

(一)网站征集。登录义乌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w.gov.cn)“民生实事”征集专栏进行建言。

(二)公众号征集。搜索关注义乌发布、爱义乌等微信公众号,或搜索关注各镇街、各部门的微信公众号,进入后点击最下方“民生实事”栏目,进入征集页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您的信息和建议。

(三)热线征集。拨打义乌市民服务热线12345(96150),提出您的建议。

(四)信函征集。填写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征集表,并将您的建议邮寄至义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义乌市县前街21号,邮编:322000),请在信封上备注“民生实事”字样。截止日期以邮戳为准。

义乌市人民政府
2022年9月20日

扫描二维码获取征集表